

附件 2

制度公开主要内容

一、调查目的

对乌兰察布市居民进行电话访问，汇总当前居民对公众生态文明建设的参与度情况数据，为乌兰察布市生态环境委员会提供数据参考。

二、调查对象

调查对象为乌兰察布市 16 周岁及以上，在本市居住一年及以上的居民。

三、调查内容

全面系统的反映了居民在遇到环境污染的状况时是否会向有关部门投诉或反映、居民丢垃圾时是否会关注垃圾的分类、居民近期是否参与过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情况。

四、调查样本量

调查共完成 5500 个成功样本。

五、调查方法

调查依托民意调查平台，采用计算机辅助电话（CATI）访问的调查方式进行。

六、数据发布

数据汇总结果不对外发布，只提交乌兰察布市生态环境委员会。